

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分红派息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1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4 月 27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

本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63,064,94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，派 2.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现金 1.30 元）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 263,064,945 股，分红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94,597,417 股。

三、分红派息日期

股权登记日为 2011 年 6 月 21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 2011 年 6 月 22 日，红利发放日为 2011 年 6 月 22 日，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为 2011 年 6 月 22 日。

四、分红派息对象

截止 2011 年 6 月 2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五、分红派息方法

- 1、本次所送股份将于 2011 年 6 月 22 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11 年 6 月 2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- 3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268	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
2	08*****080	烟台国盛实业公司

六、股本变动结构表

数量单位：股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送股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					
1、国家持股					
2、国有法人持股					
3、境内一般法人持股					

4、境内自然人持股					
5、境外法人持股					
6、境外自然人持股					
7、内部职工股					
8、高管股份	75929	0.03%	37964	113893	0.03%
9、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					
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	75929	0.03%	37964	113893	0.03%
二、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					
1. 人民币普通股	262989016	99.97%	131494508	394483524	99.97%
2.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					
3.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					
4. 其他					
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	262989016	99.97%	131494508	394483524	99.97%
三、股份总数	263064945	100.00%	131532472	394597417	100.00%

七、调整相关参数

本次送股后，按新股本 394597417 股摊薄计算 2010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.36 元。

八、有关咨询办法

咨询机构：公司证券部
 咨询地址：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西山路 80 号
 咨询电话：0535-6697075，6243558
 传真：0535-6243558

九、备查文件

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四日